公司代码:600120　　公司简称:浙江东方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www.cnstock.com、www.cscnn.com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金艳捷	因出差调配	王正甲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预案

根据相关发展政策,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本期将股票平台规模扩大,以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公司拟以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股份数为基数(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415,381,402股,扣减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3,526,661股后股数为3,347,855,891股),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4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281,152,694.84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2025年度,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尚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将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时,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浙江东方	600120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欣	姚峰
联系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香樟街39号国贸金融大厦	杭州市上城区香樟街39号国贸金融大厦
电话	0571-87600283	0571-87600283
传真	0571-87600224	0571-87600224
电子信箱	investd@zjcontrol.com	investd@zjcontrol.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024年我国经济总体平稳、稳中有进、转型提质的过由一揽子增量政策,推动社会信心有效提振,经济明显回升,全年国内生产总值134,91亿元,比上年增长5.0%。金融行业在稳健的货币政策引导下,服务实体经济、防风险、促改革、扩开放、强监管的工作主线,以“金融为民”为宗旨,坚持金融工作政治性、人民性、专业性、系统性、前瞻性、防风险、促高质量发展主线,深化强监管、防风险、促高质量发展主线;国家金融监管理论总结实践和相关文件,要求围绕发展新质生产力,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质量和水平。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进一步对金融体制机制改革和金融风险防范提出要求,具体包括建立投资和融资相协调的资本市场功能、完善金融机构定位和政府职责界限、一系列政策金融力金融行业的发展打开了广阔的空间。

(一)银行行业

2024年,银行业认真落实金融监管总局变革决策部署,在“三分类”指导下加快回归信托本源,行业格局持续调整,监管政策不断完善,业务模式加速迭代,服务顾内,银托公司充分发挥信托制度的灵活优势,提升规模实现重大突破,在支持实体经济、财富管理等方面起到了重要作用,并顺应市场趋势加速向标准化资产转型。同时,《信托公司监管评级与分级分类监管暂行办法》正式施行,强化了对信托公司风险防范管理的要求,进一步推动了业高质高发展。展望今年的两会和发展机遇,信托业将顺应政策导向,强化科技赋能,探索多元化业务模式,在服务国家战略、助力产业升级、增进民生福祉等方面释放更大潜力。

(二)期货行业

2024年,期货行业创新与监管双轮驱动,迎向高质量发展。一是国内期货期权品种上新加速,上市新品种15个,总品种数量达140个,覆盖农产品、金属、能源、化工、建材、航运和金融等多个国民经济重要领域,产品生态不断丰富。二是期货期权持续扩大,全年全国期货市场累计成交量87.29亿手,累计成交额1615.29万亿元,同比分别下降9.00%和期货18.93%,累计成交额创下新高,成交量为历史第二高。是期货市场服务实体经济成效明显,广大市场经营主体参考期货价格作生产经营,利用期货期权工具实现套期保值,向高风险的股权系统性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期货风险管理服务业务实施高风险管理业务管理规则》等一系列重要文件相继出台,为期市的健康发展保障护航。

(三)人身险行业

2024年,人身险公司保费收入4万亿元,同比增长1.1%,同比增长6.7%,分险种来看,寿险、健康险、意外险保费收入分别为3,119万亿元、7,731亿元、408亿元,报告期内,国务院发布新“国十条”,明确了未来十年保险业发展目标和路径,从市场准入、公司监管、服务纪律保障、助力实体经济等各方面明确监管工作重点。同时,监管政策持续引导行业降低负债成本,在产品设计和定价中更加注重风险控制和更加聚焦经营,通过下调产品预定利率、优化产品结构等措施,由追求速度和规模的粗放式增长转向追求质量和效益为中心的内生式增长,实现高质量发展目标。

(四)财富管理行业

2024年,国内财富管理行业在经济复苏与改革引导的双重驱动下,迎入规范、理性与创新并行的新阶段,行业整体呈现“量质并升”态势。产品端,行业从单一化向多元化加速转型,权益类资产配置占比提升至36%,精细化配置和时间管理成为主流趋势,AIC(金融资产投资公司)投权投资试点推扩大对私募股权投资行业发展也具有重大意义,未来,财富管理行业将持续以专业能力提升和科技创新为核心,通过精细化资产配置、动态化风险管理和全生命周期服务,护航和创富增值。

(五)私募基金行业

2024年,私募股权基金行业保持稳健发展态势,截至报告期末,存续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和创业投资基金存续规模分别为10,943亿元、3,330万亿元,报告期内,政府引导、政策支持、市场化募资权投资行业发展的举措频频发布,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促进创业投资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AIC(金融资产投资公司)投权投资试点推扩大对私募股权投资行业发展也具有重大意义,未来,随着制度、银行等长期资本、耐心资本等持续加入,私募股权投资行业的资金结构将进一步优化。同时,私募股权投资机构将积极响应号召,致力于“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更多资金将流入科技创新领域,助力新质生产力发展。

(六)融资租赁行业

2024年,融资租赁行业在政策引导与市场调整的双重驱动下,呈现“稳中求进、分化转型”的总体特征,行业逐步回归服务实体经济本源,并在绿色金融与数字化领域取得积极进展。“促进非银行金融机构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等多项政策出台,引导融资租赁行业化分发展“融资与融物”和结合的特色功能,服务实体经济,更好满足企业设备更新改造需求,促进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未来,行业或入门槛将大幅提升,业务范围逐步拓宽,同时,融资租赁公司也将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进行数字化转型提升运营效率和服务质量,从而加快转型步伐,实现稳健高质量发展。

公司作为浙江省属国有上市金控平台,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有关金融业务和类金融业务,业务范围涵盖信托、期货、人身险、财富管理、基金管理、基金投资、融资租赁等。

(一)信托业务

信托业务,由浙金信托开展。浙金信托成立于1993年,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中国银保监会)批准设立,是浙江省属唯一信托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28亿元。浙金信托主要经营范围包括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等以及经法律法规和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浙金信托秉持固企属性,坚实履行受托职责,服务实体经济,勇担社会责任,为信托功能效率发挥、社会财富积累作承、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人民美好生活需要持续创造新会价值。

(二)期货业务

期货业务,由大地期货开展。大地期货成立于1995年,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浙江省属国有期货公司,目前注册资本10.26亿元,大地期货具有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业务、风险管理业务、上海期货交易所、上海国际能源期货交易所、大商商品交易所、广州期货交易所、上海国际能源期货交易所交易结算会员、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交易结算会员、期下子公司浙江沪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是全国具有期货从业人员从事风险管理服务子公司之一,也是全国首批获得全国金融资格的三家风险管理服务子公司之一,设从事基差贸易、仓单服务、合作套保、场外衍生品业务,做市业务及其他业务。

(三)人身险业务

人身险业务,由东方嘉富人寿开展。东方嘉富人寿成立于2012年,是经原中国保监会批准设立的人身保险公司,目前注册资本30.012亿元,主要经营人身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以及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东方嘉富人寿始终围绕保险主业,东方嘉富人寿始终围绕保险主业,在产品研发、销售、服务、理赔、投资等全业务链条上,以“一新两基”为目标来群,通过以客户为中心的核心经营模式,做新科技赋能建立具备市场竞争力的“产品+服务”体系,还成为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关键。

(四)财富管理业务

财富管理业务,由股权财富开展。股权财富成立于2002年,是国内最早注册成立的财富管理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2亿元,持有私募股权基金管理人资格牌照,主要业务包括资产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投资咨询、投资管理等。股权财富按照国内股权的定位,以资产管理和财富管理为两大核心能力,全面推进“产品化、服务精益化、管理全面化”的三化目标,为了打造具有差异化优势特色的国内一流股权财富管理公司。

(五)基金管理业务

基金管理业务主要包括股权投资和证券类两大类别。其中,股权类业务主要由东方产品及其子公司负责,他们主要管理VC/PE,政府引导基金以及PIPE等基金。这些业务的营收主要来源于两部分:一部分是各类基金的管理费,这主要取决于管理基金的规模,另一部分是超额业绩报酬,这回依赖于专业的投资研究及投后管理能力。证券类业务则是在市场大幅波动下,通过多元化的投资策略,力争为客户创造长期稳健的绝对收益。

(六)基金投资业务

在基金投资业务方面,公司自身及其全资子公司东方产品作为基本主要的投资平台,通过深入的行业研究来挖掘项目标的,从多个维度获取投资信息,并利用自身储备的资源来开拓投资渠道。目标是寻找具有成长性的企业,并在进行了系统的尽职调查后,按照标应的程序,以股投形式或者联合成立基金间接投资的方式,投资于这些企业的股权。

(七)融资租赁业务

融资租赁业务,由国金租赁开展。国金租赁成立于2012年,是经中国商务部批准设立的融资租赁公司,目前注册资本11,270.65万美元。国金租赁主要经营范围包括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等,涉及行业以医疗健康、新型基建、绿色能源、战略新兴产业为主。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2024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48,153,548,386.89	39,426,290,301.51	39,606,453,036.91	22.14	36,927,224,984.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664,243,014.46	15,683,591,265.85	15,688,758,052.88	-0.12	15,522,408,217.12
营业收入	7,458,537,684.90	15,441,635,743.92	15,463,922,103.57	-51.70	18,811,564,151.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6,338,938.13	535,531,885.42	484,977,139.26	74.84	947,168,054.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0,236,430.96	513,922,361.25	463,367,615.09	-49.36	377,308,476.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966,029.39	422,857,761.24	416,006,473.91	-45.85	896,988,877.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9	3.44	3.11	增加2.55个百分点	6.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16	0.14	75.00	0.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16	0.14	75.00	0.31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总收入	2,775,411,034.96	3,419,163,747.96	1,315,085.89036	686,276,105.17
营业收入	2,578,466,859.46	3,246,451,704.32	1,141,688,753.29	492,930,337.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647,257.93	99,996,697.16	258,831,609.03	529,863,37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537,719.46	97,919,283.58	258,444,762.50	-142,665,334.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935,378.85	413,480,613.38	1,500,604,316.76	-2,072,054,280.6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于2024年1月1日开始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并根据新保险合同准则的要求重述了前三季度的财务数据。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8,0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6,88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0	1,405,252,709	41.14	0	无		国有法人
桐乡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0	298,013,246	8.73	0	无		国有法人
杭州富阳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0	49,986,398	1.46	0	无		国有法人
浙江浙盐控股有限公司	-34,151,838	46,958,000	1.37	0	无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8,653,331	42,492,177	1.24	0	无		其他
财通证券资管-杭州富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财通证券资管单一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200	29,418,576	1.15	0	无		其他
财通证券资管-杭州富阳产业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通证券资管单一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300	39,199,836	1.15	0	无		其他
财通证券资管-杭州富阳投资发展产控有限公司-财通证券资管单一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300	38,748,145	1.13	0	无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30,125,579	0.88	0	无		国有法人
财通证券资管-杭州富阳开发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财通证券资管单一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27,347,200	25,681,365	0.75	0	无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省国贸集团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情况;
2.财通证券资管-杭州富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财通证券资管单一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财通证券资管-杭州富阳产业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通证券资管单一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财通证券资管-杭州富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财通证券资管单一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系由杭州富阳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为杭州富阳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3.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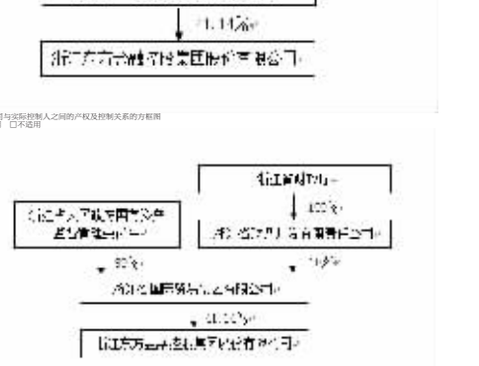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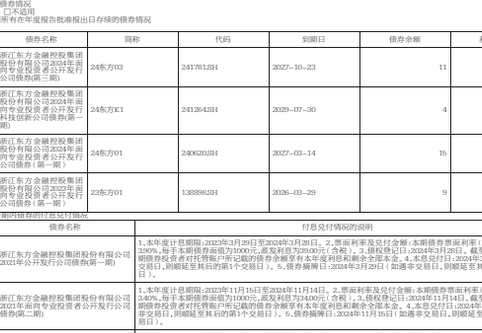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4东方03	2417813H	2027-10-23	11	2.25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24东方K1	241264SH	2029-07-30	4	2.23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4东方01	240620SH	2027-03-14	15	2.68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3东方01	138898SH	2028-03-29	9	3.38

5.2)报告期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及付息兑付的说明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本年度计息期间:2023年3月29日至2024年3月28日。2.票面利率及兑付金额: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计息年利率)为3.90%,每张本期债券面值为1000元,派发利息为390.00元(含税)。3.债权登记日:2024年3月28日。截至该日收市后,本期债券投资者托管账户所记载的债券余额享有本年度利息和剩余全部本金。4.本息兑付日:2024年3月29日(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5.债券摘牌日:2024年3月29日(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本年度计息期间:2023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14日。2.票面利率及兑付金额: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计息年利率)为3.40%,每张本期债券面值为1000元,派发利息为340.00元(含税)。3.债权登记日:2024年11月14日。截至该日收市后,本期债券投资者托管账户所记载的债券余额享有本年度利息和剩余全部本金。4.本息兑付日:2024年11月16日(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5.债券摘牌日:2024年11月16日(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本年度计息期间:2023年3月29日至2024年3月28日。2.票面利率及兑付金额: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计息年利率)为3.38%,每张本期债券面值为1000元,派发利息为338.00元(含税)。3.债权登记日:2024年3月28日。截至该日收市后,本期债券投资者托管账户所记载的债券余额享有本年度利息。4.债券付息日:2024年3月29日(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5.3)报告期内报告期利息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如有)

□适用　√不适用

5.4)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63.22	56.45	14.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60,236,430.96	513,922,361.25	-49.36
EBITDA全部债务比	0.13	0.14	-7.14
利息保障倍数	7.44	5.21	42.80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对当期经营变化原因,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81.96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4.93%;实现利润总额9.61亿元,同比增加7.3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0.36亿元,同比上升74.84%;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48.15亿元,较期初增加22.1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56.64亿元,较期初减少了0.12%。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日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代码:600120　　公司简称:浙江东方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2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5月22日　14点15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香樟街39号国贸金融大厦33楼3310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22日

至2025年5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召集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议案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及2025年度预算报告		√
4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关于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
7	公司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		√
8	关于公司2025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2025年度使用临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2025年度中请银行等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并在额度内根据实际需求使用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2025年度为下属公司提供额度担保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调整对其参股公司借款利率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4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售后回租业务的议案		√
15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摘要		√
16.00	关于公司向有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16.01	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		√
16.02	不存在不得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形		√
16.03	拟发行公司债券规模		√
16.04	拟发行公司债券方式		√
16.05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
16.06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
16.07	拟发行公司债券期限		√
16.08	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
16.09	债券的还本付息方式		√
16.10	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		√
16.11	募集资金用途		√
16.12	偿债保障措施		√
16.13	担保事项		√
16.14	承销方式及上市安排		√
16.15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
17	关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授权事项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图片列表:

【J:\arm_fine\0424\25预拼版日录\6586(月叶)\浙江东方\600120-8-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售后回租业务暨关联交易公告_图片1.jpg】

股票代码:600120　　证券简称:浙江东方　　编号:2025-024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138898SH	23东方01	2417813H	24东方03
240620SH	24东方01	241264SH	24东方K1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售后回租业务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事项提示:

- 本次关联交易系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租赁”)基于相关市场情况及自身发展需要,拟将其自有的一批设备通过售后回租方式开展融资业务,国金租赁拟向关联方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开展售后回租业务暨关联交易,本次交易金额为人民币2亿元。
- 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和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过去12个月内,公司全资子公司产融产业(杭州)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浙江产融创新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合计出资不超过7.51亿元,联合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设立国泰君安产融产业(杭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此公司与国投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连续12个月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将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事项概述

国金租赁拟与浙江东智基于其拥有的设备资产,通过售后回租方式开展融资业务,本次交易金额为人民币2亿元,期限为6年,月租金0.000万元,租赁期限6年,内部收益率为5.65%/年,项目由桐乡国投全资子公司乌镇实业(桐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乌镇实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简介

浙江云智成立于2017年9月,注册资本人民币5亿元,住所地为浙江省湖州市桐乡市乌镇镇千夜东路1508号悦联庄二街坊2号-15,法定代表人韩家峰,主要经营范围为产业园区投资、开发、运营;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投资管理;园区管理;工程设计、施工;会展会务服务;就笔展示服务;广告策划;会议管理咨询;房屋开发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浙江云智系桐乡国投的全资子公司,其股权结构如下图:

【J:\arm_fine\0424\25预拼版日录\6586(月叶)\浙江东方\600120-8-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售后回租业务暨关联交易公告_图片2.jpg】

由于桐乡国投系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因此浙江云智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售后回租业务构成关联交易。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浙江云智总资产286,260万元,净资产73,721万元,2023年实现营业收入3,738万元,净利润1,183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截至2024年9月30日,浙江云智总资产308,903万元,净资产124,263万元,2024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143万元,净利润537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济桐贸易资信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情况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本次融资租赁业务由租入方国金租赁,承租人为浙江云智,标的物为乌镇智慧数字中心的变配电设备设施,租赁方式为售后回租,租赁本金0.000万元,租赁期限6年,内部收益率5.65%/年。项目由乌镇实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关联交易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定价遵守了平、公正、公允市场化定价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收益率符合国金租赁同类业务的平均水平。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国金租赁本次与浙江云智开展售后回租业务,对其拓宽“立足浙江”的省域服务战略有着积极作用,有利于推动乌镇国际互联网小镇的建设,是公司通过金融活水赋能数字经济创新高地,助力区域经济发展的有效举措,也是公司与桐乡国投深化战略合作的具体表现。本次交易未构入资产规模动中,收入水平和盈利情况良好,对外融资以银行中长期借款为主,在国金租赁的资金结构中还处于边缘位置,经国金租赁测算未来1.5年内,随着国金租赁业务规模的扩大,资金结构将逐步优化,随着国金租赁的业务规模的扩大,资金结构将逐步优化,随着国金租赁的业务规模的扩大,资金结构将逐步优化,随着国金租赁的